

大學海外分校系列

海外分校於中國大陸之發展 及其品質保證模式探討

■ 文／蔡小婷·輔仁大學管理學院組員

／侯永琪·輔仁大學教育領導與發展研究所教授兼國際長、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兼任研究員
亞太品質網絡副理事長

／陳慧蓉·國立臺北教育大學教育學系助理教授、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兼任研究員

／王力冉·輔仁大學教育領導與發展研究所研究助理

中國大陸自改革開放以來，高等教育的國際交流發展迅速，跨國合作的辦學方式也日趨創新多樣。為了加強對中外合作辦學之管理，同時藉此提高教育水準、促進地方教育的發展與對外的交流與合作，中國大陸於2003年通過《中外合作辦學條例》，允許國外大學至中國設校，或與科系合作頒發學位。根據此條例，外國大學不可獨立設置系所或校院，需與當地高等教育機構合作，由當地合作大學機構向官方單位提出申請；同時，這些中外合作辦學機構之招生對象應為國內學生，而非國外學生，且不得以營利為經營目標（吳祖勝，2003；中國大陸國務院，2003）。

國外大學海外分校 在中國大陸設立之概況

中外合作辦學的發展十分蓬勃，截至目前為止，已有933個中外合作辦學項目，合作的對象來源遍布全球，包含美國、加拿大、英國、法國、德國、澳洲、俄羅斯、日本、韓國之大學。這些中外合作辦學項目，其中絕大多數為專業科系之合作。中外大學合作辦理高等教育機構者有58個，包含兩類，一為於大學內部設置學院，不具

獨立法人資格，例如上海交通大學交大密西根聯合學院，此類數量較多；一為中外合作的大學機構，具有獨立法人資格，例如上海紐約大學，僅有8所。此8所中，「長江商學院」是由李嘉誠（海外）基金會與汕頭大學於廣東合作設立，僅經營MBA與EMBA學位學程；「北京師範大學－香港浸會大學聯合國際學院」與「香港中文大學（深圳）」則由中國大陸高教機構與香港之大學合作設立。此外，中英合作者有兩所，分別為寧波諾丁漢大學、西交利物浦大學；中美合作者有三所，為上海紐約大學、昆山杜克大學、溫州肯恩大學（中國大陸教育部，2015）。詳如表一所示。

國外大學海外分校 在中國大陸的品質保證發展

《中外合作辦學條例》自2003年開始實施後，引進了不少優質的國外大學教育資源，提升了許多地區的教育水準，對家長來說，也多了「在自家門口留學」的選擇（陳櫻之，2011年8月11日）。

然而，相關的教育亂象也衍生不少，例如部分學校並未引進外國優異的教師資源，合作的國外大學教師到中外辦學機構授課之比例過低，未

表一 中外合作辦學機構具獨立法人資格者

學校名稱	合作雙方	目前規模	開始招生年度
長江商學院	汕頭大學、李嘉誠（海外）基金會	1,000人（僅有MBA與EMBA學位學程）	2003
寧波諾丁漢大學 （The University of Nottingham Ningbo China）	浙江萬里學院、英國諾丁漢大學 （The University of Nottingham, UK）	6,000人	2004
北京師範大學－香港浸會大學聯合國際學院	北京師範大學、香港浸會大學	4,400人	2005
西交利物浦大學 （Xi'an Jiaotong-Liverpool University）	西安交通大學、英國利物浦大學 （University of Liverpool, UK）	8,000-10,000人	2012
上海紐約大學 （New York University Shanghai）	華東師範大學、美國紐約大學 （New York University, USA）	1,600人	2013
昆山杜克大學 （Duke Kunshan University）	武漢大學、美國杜克大學 （Duke University, USA）	700人	2014
香港中文大學（深圳）	深圳大學、香港中文大學	3,300人	2014
溫州肯恩大學 （Wenzhou-Kean University）	溫州大學、美國肯恩大學 （Kean University, USA）	4,500人	2014

說明：本表依據開始招生年度排列。

資料來源：整理自中國大陸教育部(2015)。關於公布中外合作辦學機構和項目相關信息的說明。取自<http://www.crs.jsj.edu.cn/index.php/default/news/index/59>

達中外辦學之預期成果；此外，更有學校以營利為目標，招生宣傳不實、違反招生規範，甚至有學生因學校辦學未依法規運作，遭遇到無法取得外國學歷或無法出國留學之困境（中國大陸教育部，2007）。因此，2009年起，中國大陸教育部開始著手規劃「中外合作辦學評估工作」，其評估流程與評估指標說明如下（中國大陸教育部，2009；無日期a；無日期b）：

● 中外合作辦學評估流程

此質量評估之對象為中外合作辦學的大學機構或系所，採用自我評估與抽查評估相結合的方式進行，相關流程主要分為三個階段：

1. 自我評估：

受評單位依據「中外合作辦學機構（或專案）評估指標體系」於規定時間內完成自我評估，繳交自評報告和相關資訊。自我評估為此評估的核心基礎，並接受官方單位與利害關係人的監督。

2. 抽查評估：

依據自我評估內容，以隨機抽查等方式組織實

地考察評估。專家先以會議或通訊評議的方式對自我評估情況進行初評，之後根據初評結果確定考察重點的範圍和內容，再據此進行實地考察，完成受評單位分項評價、總體評價及考察報告。

3. 評估結果運用：

評估結果為合格、有條件合格以及不合格三種。有條件合格者，將給予一年時間改進，一年後再評估；不合格者，將被停止招生（吳晶，2014年3月18日）。此評估結果可作為主管機關對於中外合作辦學的管理評價及獎懲之依據，例如推廣成果良好者的辦學經驗，並於「中外合作辦學監管工作資訊平台」公開發布，專家考察報告也將提供公開查閱，以維護利害關係人之權益。

● 中外合作辦學評估指標

中外合作辦學之評估指標針對科系與機構分為兩類，以下針對中外合作辦學機構之評估指標進行說明。其評估內容偏向「校務評鑑」之精神，主要著眼於學校健全運作、具實質的中外合

表二 中國大陸高等教育中外合作辦學機構評估內容

評估面向	指 標
管理體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辦學指導思想：係指該機構具有清楚的辦學理念與品質意識，並符合人才培養的基本原則和要求。 管理機構：具有健全的管理制度、行政系統、議事程式。 管理隊伍：行政與管理人員的學經歷之充足性與適切性，並具有健全的考核制度。 招生和學籍管理：係指中外合作辦學考試和錄取等招生方面的規定和辦法及執行情況需符合法規與規定。 品質過程保障體系：指該機構應建立健全且可實施的「教學質量過程保障體系」。 文憑、證書的頒發：該機構應建立頒發文憑、證書的管理辦法，及落實的情況。
辦學經費管理與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資產和資金管理：係指資產和資金管理應符合相關法規，並依法自主管理與運用資產。 收費管理與使用：該機構的收費項目應合理，且符合相關規定並有核准的行政程序，且宣傳內容與辦學內容相符一致。
培養目標與培養方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培養目標：係指該機構辦學的指導思想應能反映中外合作辦學特點和特色，且合理可行。 培養方案：學生的培養計畫應能達到其培養目標。
培養條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政策環境：該機構應建立中外合作辦學可正常運作的保障措施及相關規定，並提供可永續經營的政策環境。 教學設施：該機構應建置完善的教學與學習方面之資源。
師資隊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師資評聘：該機構應具有完善的教師資源管理系統（含中外雙方師資的聘任標準與模式），教師學經歷充足且適切；此外，外國合作方應自原本教育機構中選派一定數量的教師到該機構中任教。 師資結構：教師資源應符合中外合作辦學之要求，包含整體學歷結構、教學經驗、實務經驗等，以及外籍教師的比例、師生比例。 師資隊伍建設：該機構應有師資團隊的保障系統與培訓制度等。
教學組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教學管理文件：教學管理文件應良好保存與管理。 教學管理及教學管理檔案：教學管理的實施狀況與相關檔案資料的保存。 課程建設：該機構之課程設計應展現中外合作辦學的特色，並真正引進外國合作學校的優質課程。
培養品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生滿意度：學生對於中外合作辦學的行政面向、課程安排及教學品質之滿意程度。 論文或報告：該機構學生畢業前，其論文或報告符合一定的標準與要求，具有一定的學術水準與實用價值。
辦學社會效果與優質教育資源引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辦學社會效果：係指中外合作辦學的綜合效益，即畢業生的素質及其對社會的貢獻，例如畢業學生就業率、雇主對畢業學生評價、社會對畢業學生評價等。 優質教育資源引進：該機構所引進的教育資源應與當地的科技、經濟、教育發展緊密結合，發揮正面且實質的社會影響力。
辦學特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該機構於教學組織、課程體系、教學方式、教學內容、教學管理、辦學模式、管理模式、人才培養模式以及國際合作等各方面應具有其特色。

資料來源：整理自中國大陸教育部（無日期 a）。中外合作辦學評估內容。取自 <http://www.crs.jsj.edu.cn/index.php/default/news/index/24>

作、達到優良的學生學習成效，以及永續發展之能力。

觀察此評估指標可以發現，中外合作辦學的政策是引進國外優質教育資源，其課程內容與師資結構必須與境外的合作方對等，讓當地的學生有機會選擇到有別於傳統高教的國外教育環境。

個案簡析：寧波諾丁漢大學

● 設立背景

英國諾丁漢大學將自身定位為「一所全球化的大學」（A Global University），十分重視國際化發展，並將跨境設立分校作為其國際化的核心策略之一（The University of Nottingham,

n.d.a; n.d.b)。因此，諾丁漢大學於2000年在亞洲地區首先於馬來西亞設立分校後，又於2003年在中國大陸與浙江萬里學院合作，創辦The University of Nottingham Ningbo China，稱為寧波諾丁漢大學。

● 招生與學生素質

寧波諾丁漢大學大學部與研究所之學費為每學年8萬元人民幣，略低於英國諾丁漢大學（大學部9,000英鎊，約85,500元人民幣）。其於2004年開始招生，至目前為止已有超過6,000名學生，包含大學部、碩士生和博士生，招生十分具有競爭力。欲就讀寧波諾丁漢大學的學生，其成績必須達到各省市的一本線以上，且英語單科在115分以上（滿分150分）。雖然中外合作辦學的大學機構之招生須以當地學生為主，但寧波諾丁漢大學也著重學生的多元性，目前國際生比例約為10%，預計未來將增加為15%（寧波諾丁漢大學，無日期a）（註1）。

● 師資來源與課程設計

寧波諾丁漢大學的師資均須經由英國諾丁漢大學進行選聘，教職員工有600多人，來自世界各地60多個國家。這些教師均有強大的教學與研究能力，與當地的科技、產業界密切合作，結合內外部與國際資源，成立各項研究中心，有益於當地的經濟發展（寧波諾丁漢大學，無日期c）。

由於英國高等教育的大學修業為三年制，中國大陸大學為四年制，寧波諾丁漢大學的學制設計結合了兩者。入學新生的第一年為小班教學，主要修習學術英語課程及專業入門課程；大二至大四的課程即與英國諾丁漢大學一致（寧波諾丁漢大學，無日期b；無日期c）。

在專業方面，寧波諾丁漢大學已建立人文教育學院、理工學院、社會科學學院（下設商學院）三大學院，課程設計與學習內容與英國諾丁漢大

學相同。該大學給學生的承諾包含：採用全英文進行教學、教材從英國諾丁漢大學引進、師資由英國諾丁漢大學選聘，以及可使用英國諾丁漢大學圖書教學資源。此外，學生也有機會赴英國諾丁漢大學就讀，學生可選擇「2+2」的修業模式，大一、大二於寧波修課，大三、大四赴英國諾丁漢大學修課，或是四年都在寧波修課，但大三可至英國諾丁漢大學（或其他大學）交換半年或一年（寧波諾丁漢大學，無日期c）。

● 品質保證與學歷授予

由於寧波諾丁漢大學於中國大陸屬於中外合作辦學之高等教育機構，因此必須接受教育部實施的中外合作辦學評估；同時，英國為了維護其高等教育品質與聲譽，其高等教育品質保證局（Quality Assurance Agency for Higher Education，簡稱QAA）也會針對海外辦學的機構進行評鑑。是故，寧波諾丁漢大學於2013年分別接受了中國大陸教育部與英國QAA實施之評鑑（中國大陸教育部，2013；Bexton, 2013）。因此，接受中國大陸與英國品保機制的寧波諾丁漢大學，也頒發與英國諾丁漢大學相同之學士學位證書，以及中國大陸教育部監製之寧波諾丁漢大學學士學位證書。

促進良性競爭 創造三贏

綜觀中國大陸的中外合作辦學歷程，中外合作辦學引進了新的教育資源，也造成家長與學生權益受損的問題。但在海外分校的設置上，到目前為止可說是十分成功，也漸漸在中國大陸的高教環境中扮演了特別的角色。首先，前去設置海外分校的大學均具有頗高的學術聲譽，例如紐約大學、諾丁漢大學、利物浦大學等，為當地的高等教育帶來新的元素，為家長與學生帶來了新的學習選擇；再者，這些海外分校

的招生具有一定的競爭力，也使傳統名校多少面臨到招生壓力，間接促進大學間的良好競爭。整體來看，此類的海外分校為中國大陸的社會大眾、當地教育資源、境外母校之國際化發展，帶來三贏的效果。

這些中外合作辦學且具獨立法人資格的大學機構，也承擔了雙重的角色。一方面，其財務與行政運作上均與境外的母校維持獨立關係，但其課程、師資來源則需具有母校的骨幹與內涵；另

一方面，其辦學品質須接受雙方面的監督，對於海外分校設置地區來說，當地國家必須維護其學生與家長之權益而有所控管，而其母校之所屬國家也需維護其高等教育辦學品質與學術聲譽，因此即使學校設於境外，也會對其進行評鑑。未來，隨著高等教育的跨境交流與合作日趨頻繁，或可帶動雙方評鑑機構之互動與對話，建立高於大學機構層級之合作，例如歐盟各國評鑑機構跨國相互認可計畫。

◎附註

1. 中國大陸大學入學考試成績採分批放榜，由優至劣為第一批次本科、第二批次本科，依此類推，而各省亦會為各批次劃定一條分數線，達此分數線者才有資格填報該批次之志願。因此，俗稱為「一本線」的大學為該省最頂尖之大學。

◎參考書目

- 中國大陸國務院 (2003)。中外合作辦學條例。取自 <http://www.crs.jsj.edu.cn/index.php/default/news/index/2>
- 中國大陸教育部 (2007)。教育部關於進一步規範中外合作辦學秩序的通知。取自 <http://www.crs.jsj.edu.cn/index.php/default/news/index/18>
- 中國大陸教育部 (2009)。教育部辦公廳關於開展中外合作辦學評估工作的通知。取自 <http://www.crs.jsj.edu.cn/index.php/default/news/index/60>
- 中國大陸教育部 (2015)。關於公布中外合作辦學機構和專案相關信息的說明。取自 <http://www.crs.jsj.edu.cn/index.php/default/news/index/59>
- 中國大陸教育部 (無日期 a)。中外合作辦學評估內容。取自 <http://www.crs.jsj.edu.cn/index.php/default/news/index/24>
- 中國大陸教育部 (無日期 b)。中外合作辦學評估程序。取自 <http://www.crs.jsj.edu.cn/index.php/default/news/index/23>
- 吳祖勝 (2003)。中國大陸《中外合作辦學條例》發展淺析。《展望與探索》，1(7)，86-101。取自 http://www.mjib.gov.tw/FileUploads/eBooks/bec4494b08174b2f8bf26dc4a526a2f3/Section_file/0c9cb49d75264286bd014c250a7415fa.pdf
- 吳晶 (2014年3月18日)。教育部評估：逾八成中外合作辦學機構和項目合格。新華網。取自 http://news.xinhuanet.com/2014-03/18/c_119829933.htm
- 陳櫻之 (2011年8月11日)。中外合作辦學項目：留學，也可以在家門口。浙江在線·教育頻道。取自 <http://edu.zjol.com.cn/05edu/system/2011/08/11/017756630.shtml>
- 寧波諾丁漢大學 (無日期 a)。大學概況。取自 <http://www.nottingham.edu.cn/cn/about/index.aspx>
- 寧波諾丁漢大學 (無日期 b)。本科生一年級課程大綱。取自 <http://www.nottingham.edu.cn/cn/cele/courses/ug.aspx>
- 寧波諾丁漢大學 (無日期 c)。常見問題。取自 <http://www.nottingham.edu.cn/cn/ug/faqs/index.aspx>
- Bexton, C. (2013). QAA Review of overseas provision: University of Nottingham Ningbo Campus. *The University of Nottingham*. Retrieved from <http://blogs.nottingham.ac.uk/talkingofteaching/2013/qaa-review-of-overseas-provision-university-of-nottingham-ningbo-campus/>
- The University of Nottingham. (n.d.a). *A global university*. Retrieved from <https://nottingham.ac.uk/aglobaluniversity/index.aspx>
- The University of Nottingham. (n.d.b). *Internationalisation strategy*. Retrieved from <https://nottingham.ac.uk/aglobaluniversity/internationalisationstrategy/index.aspx>